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银华乐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离任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5月30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银华乐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银华乐享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9859
基金管理人名称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解聘基金经理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吴颖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方建

2.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方建
离任原因	工作安排变动
离任日期	2026年5月28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方建将继续担任本基金管理人旗下银华智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惠享三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新锐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集成电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3.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完成相关手续。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5月30日

证券代码：603538 证券简称：美诺华 公告编号：2026-064

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登记变更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219,641,761元，注册地址变更为：浙江省宁波市高新区梅墟街道菁华路777号、剑兰路1177弄10号1号楼7 楼；已完成相关工商登记变更，并取得换发后的《营业执照》。

2026年5月18日，公司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章程》修订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19,641,761元，股份总数为219,641,761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2026年5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4、2026-058。

2026年5月28日，公司已完成相关工商登记变更，并取得宁波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工商登记信息如下：

名称：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07588573234
注册资本：219,641,761元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成立日期：2004年02月19日
法定代表人：姚成志
住所：浙江省宁波市高新区梅墟街道菁华路777号、剑兰路1177弄10号1号楼7 楼
经营范围：片剂、胶囊生产（限分支机构经营）。（在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医药原料及中间体、化工原料及产品的销售；医药原料、制剂、硬胶囊及中间体的研发；自营或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禁止或限定经营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30日

证券代码：002330 证券简称：得利斯 公告编号：2026-041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证券事务代表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何广亮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何广亮先生由于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职后何广亮先生将不在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何广亮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亦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将尽快聘任符合任职资格的人员担任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何广亮先生在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公司董事会对其任职期间对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三十日

拍卖公告

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将于2026年6月29日10时至2026年6月30日10时止（延时的除外）在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网址：http://sf.taobao.com/law_court.htm?spm=0.0.0.0.vJRRRw&user_id=1666399500）以网络电子竞价方式对严格科创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1092000股嘉利通股票（代码：839123）及其派生权益依法按现状进行第一次拍卖，起拍价2,220,000元，保证金200,000元，增加幅度10,000元。

现公告通知当事人及意向竞买人按时参加拍卖活动，拍卖标的相关权利人及时向法院主张权利，逾期主张视为放弃权利。

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
二〇二六年五月三十日

新华创世之约投资连结型个人终身寿险单位价格

说明：

1、“创世之约投资连结型个人终身寿险”是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一款具有保险保障和投资理财功能的产品。

2、本次投资单位价格反映投资连结账户以往的投资业绩，并不代表未来的投资收益。

3、客户可以通过我公司全国统一客服电话95567、公司官网www.newchinalife.com、当地分支机构的咨询热线和客户服务部以及保险顾问查询相关的保单信息。

关于恢复申万菱信天添利货币市场基金管理费适用费率公告

一、管理费调整方案

基金名称	申万菱信天添利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申万菱信天添利
基金主代码	026123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年12月22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申万菱信天添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申万菱信天添利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管理费率恢复起始日期	2026年5月29日
恢复原因	根据《申万菱信天添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中关于管理费的相关约定：“当以0.90%/年的管理费计算的七日年化暂估收益率小于或等于2倍活期存款利率，基金管理人将调整管理费为0.30%/年，以降低每万份基金暂估净收益为负并引发销售机构交收透支的风险，直至该类风险消除，基金管理人方可恢复计提0.90%/年的管理费。基金管理人应在费率调整后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因上述情况已消除，本基金管理人于2026年5月29日起将本基金管理费率恢复至0.90%/年。

二、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0-8588）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swsmu.com）咨询、了解有关信息。

风险揭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份额不等于客户交易结算资金，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每万份基金暂估净收益会因为货币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本基金每万份基金暂估净收益和 7日年化暂估收益率，与分红日实际每万份基金净收益和 7日年化收益率可能存在差异。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5月30日

证券代码：600792 证券简称：云煤能源 公告编号：2026-028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29日（星期五）10:00-11:00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了2025年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

公司已于2026年5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临时公告：2026-026），现将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公告如下：

一、业绩说明会的基本情况

2026年5月29日（星期五）10:00-11:00，公司董事长李树雄先生，副董事长、总经理何波先生，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臧昆琼女士，独立董事杨勇先生出席了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就2025年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本次业绩说明会投资者提出的问题及公司的回复情况

公司前期未收到投资者通过上证路演中心网站“提问预征集”栏目或公司邮件等多种渠道向公司的提问，本次业绩说明会主要针对现场投资者提出的问题进行回复，具体回复情况如下：

问题1：2025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达4.16亿元，同比增长28.41%，说明主业“造血”能力在持续增强，这份现金流改善是否会成为未来经营突破的关键支撑？

回复：您好！2025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16亿元，同比增长28.41%；2026年一季度为1.52亿元，同比增长31.22%。公司目前的两项策略一是优化采购节奏，以产定采；二是有效压减融资规模，降低财务费用。未来公司将持续深化精益管理，保障资金链安全。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2：2026年一季度营收同比增长16.11%至14.87亿元，规模在稳步扩张，未来是否有明确的降本增效计划，预计何时能实现单季度毛利率转正？

回复：您好！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公司2026年一季度营业收入实现了16.11%的同比增长，但利润端出现亏损，主要受行业周期波动影响，公司主要焦炭产品的销售价格同比下降，成本端承受一定压力，毛利空间被进一步压缩所致。面对这一现状，公司后续将持续围绕主业加强成本管控，优化生产组织与资源协同，向精细化管理要效益，不断提升运营效率，努力克服行业周期下行带来的冲击。有望实现预期目标，谢谢！

问题3：2025年全年归母净利润同比减亏约1.76亿元、减亏幅度达26.65%，这种显著的减亏态势是否已在内部形成可持续的盈利改善机制？

回复：您好！公司经营业绩主要受行业周期波动影响，公司立足内部、极致降本、聚焦主业，进一步加大化产品得率和增值提升计划，并持续改善推进，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4：您好，我注意到贵公司2024年及本次均未采用直播形式的业绩说明会并提供视频回放。请问在2025年的业绩说明会中，贵公司是否考虑引入视频直播形式，并在会后提供完整的视频回放，以便投资者更充分地了解会议内容？

此外，贵公司是否考虑在业绩说明会中增加线上视频交流环节，通过视频方式回应投资者提问，特别是在投资者问答环节中提供一定程度的面对面沟通，以提升信息传递的直观性与互动性？感谢您的解答。

回复：您好，您提到的引入视频直播及会后回放机制是非常好的建议。为了进一步提升信息获取的便利性与透明度，公司将积极研究并在后续的投资者交流、业绩说明会等活动中，积极拓展多元化的沟通渠道，听取投资者的心声。谢谢您的关注！

三、其他事项

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感谢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线上业绩说明会。在此，公司对长期以来关心和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建议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30日

证券代码：600792 证券简称：云煤能源 公告编号：2026-027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贸易分公司并完成注销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打造高效规范的管理体系和管理流程，持续提升企业管理运行效能，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2月9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注销贸易分公司的议案》，会议同意注销贸易分公司，并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贸易分公司注销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贸易分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

5月28日，公司收到了安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出的《登记通知书》【（昆安）登字（2026）第2794号】，公司贸易分公司已经完成注销登记手续。

贸易分公司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清算注销后，剩余的资产、负债等均由公司统一承接。本次注销贸易分公司事项不会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产生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30日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与中证金牛（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销售合作关系的公告

为维护基金投资者利益，经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华商基金”）与中证金牛（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证金牛”）协商一致，自2026年05月30日起，中证金牛终止代销本公司旗下所有公募基金，并停止办理基金销售业务，包括认购、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赎回、转托管业务。

对于已通过中证金牛持有本公司旗下基金的投资者，请于2026年5月29日15:00前自行办理本公司的存量基金份额转托管或赎回业务。存量份额未在前述自行办理截止时间前处理的，本公司将代投资者开立直销账户并办理存量份额转托管至本公司直销平台。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本公司可能根据开户信息的完整程度限制该账户的后续业务操作，投资者需要在我司直销平台按照要求补充完善信息并完成相关操作后，相关账户才能正常交易。请投资者妥善做好安排，以免后续业务操作受到影响。

在法律法规允许的前提下，本公司对于本公告享有解释权。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查询相关详情：

华商基金客服电话：400-700-8880

华商基金网址：www.hsfund.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5月29日

华商远见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暂停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5月3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商远见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商远见价值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1371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华商远见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更新）》《华商远见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等相关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6年6月1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6月1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年6月1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00,000.00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证本基金的稳定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根据《华商远见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更新）》及相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2026年6月1日起限制本基金的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华商远见价值混合A	华商远见价值混合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1371	011372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00,000.00	2,0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00,000.00	2,0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00,000.00	2,000,000.00

注：1.暂停本基金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累计高于200万元（不含200万元，下属分级基金的金额合并计算）的大额申购、大额定期定额投资及大额转换转入业务。

2、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申请金额高于200万元（不含200万元）的交易，本基金将确认该笔申请失败；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请金额高于200万元（不含200万元）的，则对申请按照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200万元（含）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其余笔数确认失败。

3、通过本基金销售机构进行本基金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及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交易申请，暂停起始时间为2026年5月29日15:00。即5月29日15:00后提交的基金交易申请将视为6月1日的交易申请。投资者成功提交申请的时间以本公司系统自动记录的时间为准。

4、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当日申购的基金份额自下一个交易日起享有基金的分配权益；当日赎回的基金份额自下一个交易日起不享有基金的分配权益。

2）本公司将另行公告恢复办理华商远见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相关日期。

3）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转换转出业务及赎回业务等其他业务仍照常办理。

4）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hsfund.com）查询相关信息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700-8880、010-58573300）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5月30日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华商鑫悦30天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参加天利宝赎回转认购业务的公告

为了更好的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6年6月1日至2026年6月12日15时，开通华商鑫悦30天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以下简称“本基金”）使用天利宝赎回转认购业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范围

1、适用基金

“天利宝赎回转认购”是指，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认购本公司处于募集期的基金时使用天利宝进行支付，提交认购申请后相当于提交了天利宝的赎回业务申请，并约定将该笔赎回资金直接用于认购处于募集期的证券投资基金。

本次“天利宝赎回转认购”业务仅适用于赎回华商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A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630012）转认购本公司旗下华商鑫悦30天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026401）。

2、适用对象及渠道

本次“赎回转认购”业务仅对个人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使用天利宝办理本基金的认购申请有效。

3、业务适用期间

2026年6月1日至2026年6月12日15时。

二、重要提示

1、使用天利宝在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进行认购的时间截止至2026年6月12日15时，本公司也可根据基金销售情况在募集期限内适当延长或缩短基金发售时间，并及时公告。本公告适用于本基金整体募集期，如募集期内适当延长或缩短基金发售时间，个人投资者使用“天利宝赎回转认购”业务在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进行转认购本基金的时间截止至募集期最后一日的15时且不再另行公告。

2、具体详细规则请参照本公司公开披露的《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天利宝赎回转认购业务规则》。

3、投资者投资本基金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相关法律文件。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客服电话和网站咨询相关情况：

客服电话：400-700-8880；010-58573300

公司网址：www.hsfund.com

四、风险提示

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在投资各基金前，请务必考虑自己的风险承受能力，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实现投资收益。

基金合同生效后，本基金对于每份基金份额，设定30天的滚动运作期。每个运作期到期日，基金份额持有人可提出赎回或转换转出申请。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当期运作期到期日未申请赎回或转换转出，或赎回或转换转出被确认失败，则自该运作期到期日下一日起该基金份额进入下一个运作期。因此基金份额持有人面临在滚动运作期内不能赎回或转换转出基金份额的风险。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一般而言，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投资者使用天利宝支付进行基金份额认购的，视为同意《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天利宝赎回转认购业务规则》。

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开展基金交易业务的，应认真阅读网上直销业务的相关协议和业务规则，了解网上直销业务的固有风险，妥善保管账号、密码等信息，审慎开通网上直销业务。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5月30日

华商乐享互联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5月3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商乐享互联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商乐享互联灵活配置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1959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华商乐享互联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更新）》、《华商乐享互联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等相关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6年6月1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6月1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年6月1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00,000.00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证本基金的稳定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根据《华商乐享互联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更新）》及相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2026年6月1日起限制本基金的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华商乐享互联灵活配置混合A	华商乐享互联灵活配置混合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1959	013142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00,000.00	2,0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00,000.00	2,0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00,000.00	2,000,000.00

注：1.暂停本基金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累计高于200万元（不含200万元，下属分级基金的金额合并计算）的大额申购、大额定期定额投资及大额转换转入业务。

2、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申请金额高于200万元（不含200万元）的交易，本基金将确认该笔申请失败；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请金额高于200万元（不含200万元）的，则对申请按照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200万元（含）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其余笔数确认失败。

3、通过基金销售机构进行本基金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及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交易申请，暂停起始时间为2026年5月29日15:00。即5月29日15:00后提交的基金交易申请将视为6月1日的交易申请。投资者成功提交申请的时间以本公司系统自动记录的时间为准。

4、本公告所述转换转入不含本基金不同份额之间的转换转入。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当日申购的基金份额自下一个交易日起享有基金的分配权益；当日赎回的基金份额自下一个交易日起不享有基金的分配权益。

2）本公司将另行公告恢复办理华商远见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相关日期。

3）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转换转出业务及赎回业务等其他业务仍照常办理。

4）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hsfund.com）查询相关信息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700-8880、010-58573300）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5月30日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创金合信聚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已于2026年5月28日在中国证监会规定的信息披露媒介及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cjhxfund.com）发布了《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创金合信聚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于2026年5月29日发布了《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创金合信聚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为了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顺利召开，根据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现发布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创金合信聚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创金合信聚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关于持续运作创金合信聚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会议具体安排如下：

1、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2、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28日起，至2026年6月29日17:00止（以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的时间为准）

3、会议表决票的寄达地点

收件机构：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收件人：创金合信产品组

办公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梦海大道5035华润前海大厦A座37楼

联系电话：0755-8282-0138

邮政编码：518000

请在信封表面注明：“创金合信聚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持续运作创金合信聚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见附件一）。

三、权益登记日

本次大会的权益登记日为2026年5月28日，于当日交易结束后在本基金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均有权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四、表决票的填写和寄交方式

1、本次会议表决票参见附件二，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剪报、复印、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jhxfund.com）下载并打印，或按附件二格式自制。

2、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当按照表决票的要求填写相关内容，其中：

（1）个人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签字，并提供本人开立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的基金账户所使用的有效身份证件（包括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

（2）个人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由被代理人填妥并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见附件三）以及被代理人开立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的基金账户所使用的有效身份证件（包括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

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包括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其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3）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或经授权的业务公章或基金管理人认可的其他印章（以下简称“公章”），并提交加盖公章的该机构开立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的基金账户所使用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其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4）机构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由被代理人填妥并加盖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原件（见附件三），以及加盖公章的被代理人开立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的基金账户所使用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其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包括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其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5）以上各项及本公告正文中的公章、批文、开户证明及登记证书等文件，以基金管理人的认可为准。

3、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需将填妥的表决票和所需的相关文件于前述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内（以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通过专人送交或邮寄的方式送达至本公告列明的寄达地点，并请在信封表面注明：“创金合信聚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五、计票

1、本次通讯会议的计票方式为：由基金管理人授权的两名监督员在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下于本公告所通知的表决截止日期后2个工作日内进行计票，并由公证机关对其计票过程予以公证。基金托管人拒派代表对书面表决意见的计票进行监督的，不影响计票和表决结果。

2、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每份基金份额享有一票表决权，且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平等的表决权。

3、表决票效力的认定如下：

（1）表决票填写完整清晰，所提供文件符合本公告规定，且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指定联系地址的，为有效表决票；有效表决票按表决意见计入相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2）如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未选、多选、模糊不清或相互矛盾，但其他各项符合本公告规定的，视为弃权表决，计入有效表决票；并按“弃权”计入对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3）如表决票上的签字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的，或未能提供有效证明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或代理人经有效授权的证明文件的，均为无效表决票；无效表决票所代表的基金份额不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4）基金份额持有人重复提交表决票的，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相同，则视为同一表决票；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不相同，则按如下原则处理：

①送达时间不是同一天的，以最后送达的填写有效的表决票为准，先送达的表决票视为被撤回；

②送达时间为同一天的，视为在同一表决票上做出了不同表决意见，计入弃权表决票；

③送达时间按如下原则确定：专人送达的以实际递交时间为准，邮寄的以基金管理人收到的时间为准。

（5）授权效力确定规则

①最后授权优先规则

如果同一基金份额持有人多次以有效书面方式授权的，以最后一次书面授权为准。无授权日期导致不能确定授权先后顺序的，以最后时间收到的书面授权为准；如最后时间收到的书面授权超过一份，以表示具体表决意见的书面授权为准。如最后时间收到的多份书面授权均为表示具体表决意见的，若授权表示一致，以一致的授权表示为准；若授权表示不一致，视为委托人授权代理人选择其中一种授权表示行使表决权。

②直接表决优先规则

如委托人既进行委托授权，又送达了有效表决票，则以有效表决票为准。

六、会议决议的生效条件

1、本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不小于在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含二分之一）。

2、本次议案审议事项经提交有效表决票的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通过方为有效。

3、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本基金管理人自决议通过之日起五日内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七、二次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及二次授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基金合同》的规定，本次持有人大会需要到会者在权益登记日代表的有效的基金份额不少于本基金在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含二分之一）方可召开。若到会者在权益登记日所持有的有效基金份额低于上述规定比例的，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召开时间的三个月以后、六个月以内，就原定审议事项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重新召集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应当有代表三分之一以上（含三分之一）的基金份额的持有人参加，方可召开。

重新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时，除非授权文件另有载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授权期间基金份额持有人做出的各类授权依然有效，但如果授权方式发生变化或者基金份额持有人重新做出授权，则以最新方式或最新授权为准，详细说明见届时发布的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通知。

八、本次持有人大会相关机构

1、会议召集人（基金管理人）：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公证机关：宝安公证处

联系方式：0755-27399900

联系人：陈梦阳

4、见证律师事务所：北京观韬（深圳）律师事务所

九、重要提示

1、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提交表决票时，充分考虑邮寄在途时间，提前寄出表决票。

2、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有关公告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jhxfund.com)查阅，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868-0666)咨询。

3、本公告的有关内容由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5月30日

附件一：《关于持续运作创金合信聚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

附件二：《创金合信聚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附件一：

关于持续运作创金合信聚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

创金合信聚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

为顺应市场环境变化，提高产品的市场竞争力，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创金合信聚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提议持续运作创金合信聚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

为实施本议案，提议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授权基金管理人办理持续运作本基金的有关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市场情况，决定采取相关基金持续运作的措施以及确定基金持续运作各项工作的具体时间。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5月30日

附件二：

创金合信聚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

基金份额持有人基本资料：				
1	基金份额持有人姓名/名称			
2	证件号码			
3	基金账号			
如基金份额持有人委托他人代为投票，请填写：				
4	代理人姓名/名称			
5	代理人证件号码			
审议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持续运作创金合信聚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				
基金份额持有人/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年月日				
说明： 1、请以“√”标记在审议事项后标明表决意见。持有人必须选择一种且只能选择一种表决意见。表决意见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该基金账户所持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意见。 2、表决意见未选、多选、模糊不清或相互矛盾的，但其他各项符合本公告规定的，视为弃权表决；表决票上的签字/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的，或未能提供有效证明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或代理人经有效授权的证明文件的，或未能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指定联系地址的，视为无效表决。 3、本表决票中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证件号码”，仅指基金份额持有人开立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的基金账户时所使用的证件号码。 4、“基金账号”指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的基金账户号码。同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拥有多个基金账户且需要按照不同账户分开填写表决票的，